

第一章 人口发展回顾

湖南是中国南方中部一个人口大省。气候宜人 土壤肥沃 河湖密布，灌溉便利，物产丰富。优越的地理位置和自然环境，使湖南成为中国古人类重要的发源地和繁衍地。2000年 在这个土地面积仅占全国2.22%的‘芙蓉国’里 养育着占全国5.09%的人口，人口密度高达310人/km² 是中国人口最稠密的省级行政区之一。

湖南是炎黄文化的重要发祥地。炎黄子孙的始祖——炎帝和舜帝就寝陵于此。湖南曾经为中国南方的开发 为中原人民与南方各族人民的交往、融合做出了重要贡献。古往今来 无数文人墨客 如屈原、杜甫、王昌龄、柳宗元、刘禹锡、范仲淹等，在湘楚大地上行吟踏访，题咏不断，佳作名篇 脍炙人口。镌刻在岳阳楼上的名句‘先天下之忧而忧 后天下之乐而乐’，千古传诵 激励着一代又一代三湘儿女先忧后乐、勇于献身、开拓进取。

“惟楚有才，于斯为盛”。湖南这块古老的土地 钟灵毓秀 养育了无数有胆有识的仁人志士。仅在近代史上，就有“开风气之先”的魏源，戍边保疆的左宗棠，献身维新的谭嗣同，唤醒国人的陈天华，投身辛亥革命的黄兴、宋教仁等，风云际会，英才辈出。在现代中国政治的舞台上，更有毛泽东、刘少奇、任弼时、彭德怀、贺龙、罗荣桓等一大批无产阶级革命家，率领中华儿女，百折不挠，浴血奋战，导演了一幕幕举世震惊的历史活剧。

湖南山川秀丽 历史悠久 地杰人灵 是著名的旅游大省。浩瀚八百里的洞庭湖、享誉中外的武陵源、“五岳独秀”的南岳衡山、江南三大名楼之冠的岳阳楼、中国四大书院之首的岳麓书院、沅水之滨的桃花源等等 无一不是令人流连忘返的度假旅游胜地。

优越的位置、秀丽的山川、丰厚的物产、悠久的历史、灿烂的文化和勤劳的人民，使湖南宛如一颗璀璨的明珠，闪耀在祖国的江南大地。

一、人口活动的自然、经济与社会环境

湖南从古至今一直是人口活动的重要场所。考古工作者在湖南广泛发掘的众多的旧石器时代遗物充分说明，最迟在距今5—10万年前湖南就有人类活动。迄今湖南仍是全国人口最稠密的省区之一。为什么湖南省会出现如此频繁的人类活动？人口活动总是在一定的生产方式下进行的，但又离不开自然环境。即“只要有 人类存在，自然史和人类史就彼此相互制约”。^①然而，人口活动不同于一般动物的活动，它在本质上属于社会经济现象，对其起决定作用的不是自然环境，而是社会经济条件。自然环境对人口发展的作用只有通过社会经济条件才能发生。

（一）舒适宜人的自然条件

湖南位于中国中南部、长江中游，省境大部分位于洞庭湖以南，故名“湖南”。省内最长的河流湘江贯穿南北，故简称“湘”。地处东经108°47′—114°15′，北纬24°39′—30°08′，毗邻六省（区）：东以幕阜、武功诸山系与江西为界，西以云贵高原东缘相连贵州，西北以武陵山毗邻重庆，南枕五岭与广东、广西为邻，北以滨湖平原与湖北接壤。省境东西宽667km，南北长774km，土地总面积211829平方千米，在全国各省级行政区中居第11位。

湖南地处云贵高原向江南丘陵以及南岭山脉向江汉平原过渡的地带，以山地丘陵为主，约占总面积的70.2%（表1-1）。省内最高峰为石门县的壶瓶山（2099米），最低谷为临湘县的谷花洲（23米），地势轮廓为由东、南、西三面逐渐向中部和东北部倾斜的、朝北开口的不对称马蹄形。

湖南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具有冬冷夏热、四季分明、热量充足，雨水集中、春温多变、夏秋多旱、严寒期短、暑热期长等特征。年平均气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

表 1-1 湖南地形分类及面积统计表

类型	高程 (m)	比高 (m)	面积 (万 km ²)	占百分比 (%)
中山	>800		5.2	24.6
低山	500-800	300-750	4.6	21.7
丘陵	<500	100-300	5.1	23.9
岗地		20-100	2.5	11.9
平原		<20	2.7	12.6
河湖水面			1.1	5.3
合计			21.2	100.0

资料来源 湖南省测绘局编制《湖南省地图册》，湖南地图出版社，1998年版。

温 16-18℃，1月最冷 平均 4-8℃，7月最热 平均 26-30℃。全省年平均日照时数 1300-1800小时 无霜期 261-313天，10℃以上活动积温 5000-5800℃ 持续 238-256天。年均降水量 1200-1700mm 其中主要作物生长长期的 4-9月降水量 1200-1700mm。由于光热充裕 雨热同季 无霜期长，对农业生产极为有利。但春末夏初常有暴雨，造成洪涝灾害，七、八月份易发生水灾 夏、秋降水偏少 旱灾时有发生 有时北涝南旱同时出现 对农业生产极为不利。冬季冷气流从湘北敞口地带入境 沿四水谷地南下 给农业、交通、电力以及人民生活等带来不利影响。

湖南位于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地带 动植物资源异常丰富。据初步统计，全省有种子植物约 5000种 居全国第 7位，其中木本植物 2470种，野生经济植物 1000多种 药用植物 800多种。动物有野生哺乳类 66种 鸟类 500多种 爬行类 71种 两栖类 40种 昆虫类 1000多种 水生动物 200多种。湖南有银杉、水杉、珙桐、银杏、水松、杜仲等 66种国家级保护珍稀野生植物和华南虎、云豹、金猫、白鹤、白鳍豚、猕猴、穿山甲、大鲵、江豚等 46种国家级保护珍稀动物。2000年 全省森林总面积 747.05万公顷，森林覆盖率为 52.44%^② 大大高于全国平均水平。洞庭湖区的芦苇面积总

② 《湖南统计年鉴 2001》。

计 5.973 万公顷，年产量 50 万吨以上。粮食作物有水稻、玉米、高粱、小麦、薯类、豆类等，仅水稻种类就达 9000 多种。著名的经济作物和植物类农副土特产有棉花、苧麻、烤烟、油菜、芝麻、柑桔、湘莲、黄花菜、茶叶、玉兰片、龙牙百合、苡米、辣椒等。湖南还是中国著名的淡水鱼产区，天然鱼类共 160 多种，经济鱼类主要有鲤、青、鲢、鳙、鲫、鳊等，还有龟、鳖、鳝、贝、螺、虾等著名水产。家畜家禽以宁乡猪、滨湖水牛、湘西黄牛、湘东黑山羊、武冈铜鹅、临武鸭、浏阳三黄鸡等最有名气。

湖南是中国著名的“有色金属之乡”和“非金属矿之乡”。已发现矿种 111 种，其中，已探明储量的有 83 种，是全国矿产品种较多的省份之一。在已探明的矿产资源中，以有色金属矿居多，非金属矿次之。锑的储量居世界首位，冷水江的锡矿山是世界著名的“锑都”，钨和铋的储量居全国第 1 位，锰和钒等的储量居全国第 2 位。在非金属矿中，莹石、独居石和石煤的储量居全国首位，砷、芒硝、石墨和高岭土等的储量居全国第 2 位。全省累计探明煤炭储量为 31.5 亿吨，居江南九省之首。

湖南还是一个河网稠密的省份，有着充裕的水利资源。境内多年平均水资源 2539 亿 m^3 ，其中地表水 2082.8 亿 m^3 ，人均水资源占有量为 3869 m^3 ，是全国水资源比较丰富的省区之一。但由于降水年际分布不均、年内时空分布畸多畸少以及水资源污染和浪费比较严重等原因，水资源短缺现象时有发生。全省水力蕴藏量为 1532.45 万千瓦，居南方九省之冠，其中可开发利用的占 70.7%。

自然环境提供了人们安身立命的生存空间，也是人们创造一切生产和生活资料的源泉，无论什么时候，人类的生存和发展都离不开自然环境的基础。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其实劳动和自然界一起才是一切财富的源泉，自然界为劳动提供材料，劳动则把材料变为财富”。^①一般来说，在自然条件优越、自然资源丰富的地区，在相同的社会经济条件下，用同样的劳动可以创造出更多的财富，有利于人口的生存和发展；相反，在那些自然条件相对恶劣的地区，生产力的发展和发挥必然受到局限，这对农业生产的影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0 卷，人民出版社 1971 年版。

响尤其显著，不利于人类的繁衍生息。因此，人类活动总是最先出现在那些自然条件比较优越的地区。上述优越的自然环境为湖南出现频繁的人口活动提供良好的自然基础。就湖南境内而言，自古以来，人口就主要集中在地势平坦、土壤肥沃、耕地集中、灌溉便利的湘、资、沅、澧四水的中、下游河谷及湘北的洞庭湖平原，而在湘西和湘南等边远山区，由于受耕地少、土地生产力低、地形崎岖等自然条件的约束，人口比较稀少。湖南人口这种空间分布格局的形成在本质上决定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也离不开自然环境的作用。当然，自然环境的影响程度在不断缩小。

（二）高速发展中的社会经济条件

自然环境对人口活动的影响虽然很大但它毕竟只是提供了一个基础或一种可能，即自然环境对人口活动的影响并非直接的，而是要通过社会经济条件间接地发生作用。正是物质生产方式，具体地说，主要是工农业和交通运输业的发展水平及其生产布局特点，才是影响人口空间活动的决定性因素。从渔猎时期到畜牧业时期，到农业时期，再到工业时期，人口密度急剧增大，这是生产力水平不断提高的结果。

1949年以前湖南是一个经济十分落后的农业省。农业生产长期停滞不前，农村经济破落衰败；工商业十分落后，城镇居民经常处于失业和赤贫之中。建国以来，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湖南的社会经济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为人口发展创造了更加优越的条件。这种变化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国民经济飞速发展

1949年8月5日，湖南和平解放。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在农村进行了土地改革，在城市进行了民主改革，同时采取了一系列稳定经济的政策使国民经济很快得到了恢复。到1952年全省国内生产总值（GDP）达到27.81亿元，超过历史上的最高纪录，比1949年增长了75.4%。从“一五”时期到改革开放前，国民经济除在“二五”时期曾出现全面下降局面外，在其他时期都有较快增长（表1-2），到1978年，全省GDP达到146.99亿元，比1952年增长4.29倍，年均增长6.61%；同期，第一产业比重从1952年的67.3%下降到1978年的40.7%，第二产业比重则从12.3%

提高到40.7% 产业结构明显向高级化方向发展。

表 1-2 湖南“一五”至“六五”时期国民经济增长速度比较（%）

时 期	社会总产值	工农业总产值	国民收入
“一五”时期	9.9	8.7	8.4
“二五”时期	-1.6	-1.1	-4.2
调整时期	12.3	11.0	10.0
“三五”时期	9.9	10.6	8.5
“四五”时期	7.6	7.6	4.0
“五五”时期	8.0	7.8	7.6
“六五”时期	9.5	8.7	8.6

资料来源：《湖南资料手册》编撰委员会，《湖南资料手册》（1949—1989），中国文史出版社，1990年版

1978年以来，改革开放使湖南的社会经济发展进入了最快的历史时期。到2000年，湖南省社会经济综合实力居全国中等偏上水平（表1-3），GDP达到3691.88亿元，在国内居第12位，比1978年增长24.12倍，年均增长15.78%，比1952—1978年间的年均增长速度提高了9.17个百分点。与此同时，国民经济结构进一步优化，第一、二、三产业产值构成从1978年的40.7：40.7：18.6优化为2000年的21.3：39.6：39.1，即第一产业比

表 1-3 2000年部分省市 GDP 比较

省市	GDP (亿元)	位次	省市	GDP (亿元)	位次
广东	9506.0	1	辽宁	4668.3	7
江苏	8584.7	2	上海	4551.2	8
山东	8542.4	3	湖北	4276.3	9
浙江	6024.3	4	四川	4016.8	10
河南	5126.1	5	福建	3920.0	11
河北	5076.3	6	湖南	3691.9	12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2001》，中国统计出版社，2001年版。

重明显下降，而第三产业比重则迅速提高。

湖南省长期以来一直是一个农业大省。1949年以来，农业生产条件明显改善。耕地有效灌溉率从1949年的35%提升到2000年的87.73%，农业机械总动力由1949年的0.11万千瓦增加到2000年的2209.7万千瓦；每亩播种面积施用化肥实物量从1952年的0.03公斤增加到2000年的874公斤。农业技术进步对农业生产发展的贡献份额显著提高，以“杂交水稻之父”袁隆平为首进行的杂交水稻培育研究及其应用，在国内外居领先地位。农业生产条件的改善为湖南农业生产注入了强大的活力，农业生产率大幅提高。2000年，湖南粮食总产量达到2767.9万吨，仅次于河南、山东、四川和江苏，居全国第5位，谷物的单位面积产量仅次于上海、江苏和湖北。湖南历年累计净调出的商品粮居全国之首，是全国能够长期稳定调出商品粮的为数不多的省区之一。湖南农业在全国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表1-4）。

表 1-4 2000年湖南省农业在全国的地位

项目	位次	占全国%	项目	位次	占全国%
耕地总面积	19	3.04	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8	4.64
农作物播种面积	7	5.12	粮食作物总产量	5	5.99
有效灌溉面积	7	4.97	人均粮食产量	6	117.39 ^[1]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7	4.90	肉类产量	4	7.10

^[1] 为湖南人均粮食产量相当于全国人均量的百分比。

资料来源：根据《中国统计年鉴2001》有关数据计算。

“无农不稳 无工不富”。湖南工业起步于1896年创办的水口山铅锌矿、锡矿山锡矿等官办矿山工业。但解放前工业生产非常落后，表现在规模很小、门类不齐、设备陈旧、技术落后、附加值低等方面。1949年工业总产值3.18亿元 仅占社会总产值的14.81%。经过50多年的快速建设和发展，一个门类齐全、布局基本合理、技术比较先进、具有相当规模的工业体系已基本形成。2000年 全省实现工业增加值1230.71亿元 占GDP的33.34%，

比 1949 年的 7% 提高了 3.8 倍, 工业在国民经济中的主导地位日益突出。目前已能生产出除石油开采之外的几乎所有的工业产品, 其中卷烟、木材、水电产量分别居全国第 2、4、5 位。但与全国平均水平相比, 湖南的工业相对落后, 处于工业化中期的初始阶段, 工业结构水平较低, 尚未走上顺利优化升级的良性循环轨道, 整体结构效益差; 对外贸易还处在初级产品输出为主的阶段。这表明, 湖南工业化的任务还十分艰巨。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以来, 湖南第三产业长期落后的局面逐步有所改善, 第三产业增加值从 1984 年的 54.67 亿元增加到 2000 年的 1445.10 亿元, 年均增长率为 22.71%, 明显快于 GDP 的增长速度。第三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从 1984 年的 19.0% 逐年稳步上升, 到 2000 年提高到 39.1%, 平均每年提高 1.26 个百分点。2000 年第三产业从业人员达到 850.2 万人, 占全部从业人员的 24.6%。商业、交通运输、邮电通讯、卫生体育、文化教育等传统产业稳步发展, 信息、咨询、科研、旅游、房地产、文化娱乐、广告等新兴产业也迅速兴起和壮大。

目前, 湖南经济在空间分布上, 已形成五大经济区: 以长沙、株洲、湘潭为核心的湘东综合经济区; 以岳阳、常德、益阳为核心, 以农业、食品、轻纺、石化为拳头的湘北环湖经济区; 以衡阳、郴州、永州为核心, 以有色金属、能源、建材、林果为特色的湘南经济区; 以娄底、邵阳为核心, 以能源、原材料为支柱的湘中经济区; 以怀化、吉首、张家界为核心, 以农林牧、能源、冶金、轻纺和旅游为重点的湘西经济区。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 湖南经济发展速度明显落后于沿海开放地区, 世界经济信息化、网络化、全球化和区域经济一体化趋势来势凶猛; 人世后的国际国内竞争, 尤其是人才竞争, 更趋激烈。因此, 必须采取积极措施, 进一步加速湖南经济发展。中共湖南省委、省政府审时度势, 明确提出了“要以加快发展为主题, 大力推进工业化进程, 促进农业大省向经济强省转变”的发展战略, 坚定不移地推进工业化、农业产业化、城镇化进程。相信随着这一战略的顺利实施, 湖南经济发展必将迎来一个新的高潮。

2. 城镇建设日新月异

城镇是人类文明的象征, 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城镇

化水平是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生产力水平和社会经济发达程度的重要指标。湖南城镇发展历史悠久，长沙、衡阳、邵阳等城市都有 2000 多年的历史。但建国前，湖南城镇建设十分落后，突出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城镇数量少，规模小，城市化水平极低：1949 年，设市建制的仅长沙和衡阳两市，当年人口 41.2 万人，占当年全省总人口的 1.4%；建制镇 104 个，其中湘潭、常德、益阳和邵阳等均属县镇之列；市镇总人口 235.95 万人，城市化水平为 7.9%。二是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几乎为空白，城镇住户大多为竹木棚户，仅长沙市有 8.36km 的城市道路，有 8 辆烧木炭的公共汽车，营运里程 4.5 公里；在建制镇中，仅邵阳有日产 200 吨、管网 4 公里的供水设施。

1949 年以来，湖南城镇建设加快。经过 50 多年的建设，尤其是经过改革开放以来的大规模建设，城镇建设取得了巨大成就。到 2000 年，共有地级市 13 个、县级市 16 个，建制镇 1039 个，城镇总人口 1952 万人，城市化水平为 29.75%；29 个城市建成区总面积达到 799.27 平方千米，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市政工程建设也明显好转，1985 年至 2000 年，人均住宅面积从 6 平方米增加到 11.75 平方米，人均公共绿地面积从 1.5 平方米扩大到 5.1 平方米，用气普及率从 9.82% 提高到 78.35%。城市在社会经济发展中的地位进一步突出。

3. 人民生活水平大幅提高

人民生活包括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两个方面。新中国成立以来，湖南社会经济成就令人瞩目的，尤其是改革开放使湖南的主要经济指标实现了翻番，使湖南人口的文化水平、健康水平和生活水平都有了较大的提高。2000 年，全省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6218.73 元，农村居民家庭人均纯收入为 2197.16 元，都基本接近全国平均水平。人口文盲率从 1982 年的 17.48% 迅速下降到 1990 年的 12.24% 和 2000 年的 5.99%，每十万人拥有的大专及以上学历文化程度的人口，从 1964 年的 263 人增加到 1982 年的 455 人、1990 年的 1138 人和 2000 年的 2927 人。城乡居民储蓄年底余额，从 1978 年的 5.5 亿元增加到 1989 年的 155.57 亿元和 2000 年的 1373.92 亿元。与此同时，居住条件明显改善，贫困发生率大大下降，高收入的富裕户不断增加。但是，从整体水平来看，湖南人口活动的经济、社

会条件还远未达到理想的程度。湖南经济基础差、资金短缺、市场不发育、非农产业发展慢、技术装备落后、管理水平低，与经济发达的沿海省份相比，差距还很大，并有进一步拉大之势。

除以上这些方面外，湖南在交通运输、邮电通讯、计划生育等方面的成就也是有目共睹的。

人口和社会经济发展是相互联系、相互渗透和相互制约的。没有一定的经济条件，人口就不能存在和发展；相反，没有一定数量、质量和结构的人口，社会经济生活也不可能存在和发展。高速发展的社会经济为湖南人口大发展提供了更加优越的条件。

二、古代和近代人口发展概况

根据史书记载和考古发现，湖南古代居民属古苗蛮集团与古越族集团。西汉时期，湖南人口大约为 50 万人左右。《汉书·地理志》记载 西汉元始二年（公元 2 年）长沙国和零陵、桂阳、武陵三郡共有人口 717449 人，除去当时湖南土地面积以外的人口，湖南人口实际约 50.8 万人，每平方公里仅 2.5 人。到东汉，湖南人口有较大增长。据《后汉书·郡国志》 东汉永和五年（公元 140 年）湖南所辖长沙、桂阳、零陵、武陵等四郡的人口比西汉元始二年增加了 156 万人。隋代至唐初，由于战乱和灾荒，湖南人口大大减少，《隋书·地理志》记载，隋大业五年（公元 609 年）湖南仅有 54000 户，约 28 万人。唐朝，经济文化兴盛，人口又随之增加，从贞观十三年（公元 639 年）的 31 万多人增加到天宝元年（公元 742 年）的 95 万多人。到唐朝末年，战事频繁，湖南人口再次减少，元和年间（公元 806—820 年）湖南人口减少到 40 多万人。宋朝，随着社会经济的繁荣与发展，人口大幅度增长。宋太祖乾德元年（公元 963 年）湖南人口约 50 万人，到宋崇宁年间（1102—1106 年）人口猛增到 260 多万，估计宋嘉定十六年（1223 年）前后，人口已达 720 万人左右。元代至顺元年（1330 年）湖南人口减少到 569 万多人。明末清初，湖南人口再一次大幅度减少。据《续文献通考·户口》 明洪武二十六年（1393 年）湖南人口已减少到 191 万人。清

康熙二十四年（1685年）湖南人口仅 121 万人（表 1-5）。

表 1-5 湖南历代人口统计

公元纪年	中国历代朝代年号	户数（户）	人口数（人）
2年	西汉平帝元始二年	126858	717449
140年	东汉顺帝永和五年	649839	2813266
280年	西晋武帝太康元年	148000	972360
420-479年	南北朝·宋	48261	334086
609年	隋汤帝大业五年	54250	280473
627-649年	唐太宗贞观年间	65436	312630
740年	唐玄宗开元二十八年	223256	1238504
1080年	宋神宗元丰三年	1400359	3040130
1102年	宋徽宗崇宁元年	1194577	2612383
1223年	宋宁宗嘉定十六年	1621022	3790440
1290年	元世祖至元二十七年	1919145	5719064
1578年	宁神宗万历六年	276081	1917052
1685年			121000
1816年	清仁宗嘉庆二十一年	3210863	18754259
1840年			19890000
1911年	清宣统三年	4349371	23402992
1912年	民国元年	5767467	27616708
1928年	民国十七年	6115693	31501212
1942年	民国三十一年	5438064	28087467
1947年	民国三十六年	4621058	25557926

资料来源：《湖南资料手册 1949-1989》，中国文史出版社，1990年版。

在清朝初期之前的漫长历史过程中，湖南人口的增长速度是缓慢的。尽管其间人口的发展在数量上经历了三次大的起落，东汉、唐、南宋为湖南人口增长的三个高峰期，而隋至唐初、唐末、明末至清初为湖南人口的三个减少期，但总的增长趋势呈波浪式推进的相对静止状态。从公元 2 年到公元 1685 年的 1683 年间，人口从 50.8 万增加到 121 万，平均每年只增

加419人 年均增长率仅0.52‰。这是由于特定的社会生产方式所决定的。在人类社会初期的原始经济条件下和在以手工劳动为基础的落后的农业经济条件下，生产技术变化很慢，劳动生产率极低，人们获取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都极为有限，加上战乱、灾害、瘟疫等，人口死亡率很高，这些都决定了人口的增长变化始终不会出现质的突破。这段时期人口再生产总的特征是：高出生、高死亡、低自然增长，属于典型的原始人口再生产类型和传统人口再生产类型。

从1685年到1840年，湖南人口从121万人增加到1989万人，形成了一个加快增长的时期。平均每年净增人口12万多人 年平均增长率高达1.82‰ 生产力在某种程度上的解放，必然促使人口相应增长。清政府实行“摊丁入亩”政策以及当时玉米、红薯等旱地作物的迅速推广 促进了山区开发，刺激了人口生产，饥饿等原因的死亡相对减少，使人口的再生产改变了以往长期保持的相对静止状态。

1840年到1949年 中国由封建社会演变成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由于帝国主义的侵掠，军阀混战，瘟疫流行，自然灾害严重，加上人们生活穷困，医疗卫生条件差，人口死亡率高，人口增长仍比较缓慢。在这109年间，全省净增人口998万人，年平均增长率只有3.74‰ 具有比较明显的“高出生、高死亡和低自然增长”的传统人口再生产类型的特点。

三、1949年以来人口发展变动的特点

湖南和平解放后 由于生产力水平的迅速提高和生产关系的稳步变革，致使社会经济高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在此前提下，湖南人口无论在规模上、增长速度上、人口结构上还是在人口质量上，都发生了史无前例的变化。纵观建国以来湖南人口的发展历史，可以归纳以下几个特点：

（一）人口增长逐步步入低增长行列

1950年，湖南总人口突破3000万，1966年突破4000万，1976年突破5000万，1989年突破6000万，到2000年底，已达到6562.05万人，比

1949 年翻了一番多。这段时期人口增长的数量之大，速度之快，都是湖南有史以来空前的，估计以后也不可能出现。同时，湖南人口再生产类型也发生了显著的变化，在脱了解放前高出生率、高死亡率、低自然增长率类型后，经历了一定时期的高出生率、低死亡率、高自然增长率类型，目前已经步入了低出生率、低死亡率、低自然增长率的现代人口再生产类型。

根据湖南人口出生率、死亡率和自然增长率的变动（图 1-1）可将建国以来湖南人口的增长、转变划分为五个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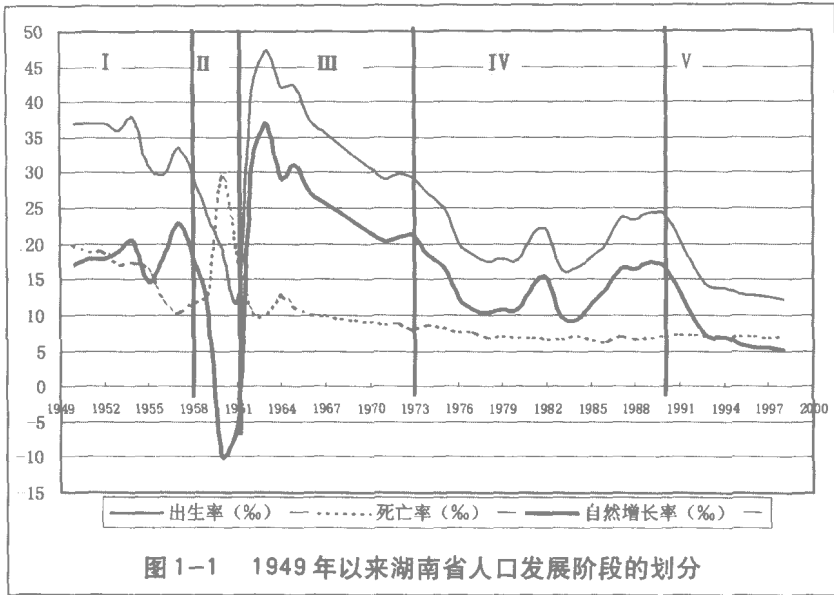


图 1-1 1949 年以来湖南省人口发展阶段的划分

资料来源：《跨世纪的中国人 口·湖南卷》中国统计出版社 1994 年 10 月；湖南省统计局编，《湖南省统计年鉴 2001》，中国统计出版社，2001 年 9 月。

第一阶段（1950—1958 年）为建国以来湖南人口增长的第一个高峰期。1950—1952 年，用 3 年时间在城市完成了民主改革，在农村完成了土地改革，同时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彻底消灭了历经两千多年的封建剥削制度，从根本上解放了生产力，推动了国民经济的恢复与发展。1953—1957 年，又圆满完成了国民经济的“一五”计划。随着国民经济的迅速好转和医疗卫生等事业不断发展，城乡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都得到了明显改善，如平均每万人拥有病床数和卫生人员数分别比解

放前增长了12.9倍和2.8倍；同时，人口增长与社会经济发展的矛盾在当时还没有充分暴露出来，因而未能充分认识到人口控制的重要性；再加上当时特定社会、经济、政治环境使得一些提倡节制生育的主张未能全面贯彻落实。所有这些都极大地促进了人口增殖。期间人口出生率一直保持在30‰以上，平均高达34.38‰。相反，人口死亡率则迅速从1950年的20‰下降到1958年的11.65‰，其中最低的1957年仅为10.41‰，平均为16.02‰，平均自然增长率高达18.36‰，从而迎来了建国以来湖南人口增长的第一个高峰，9年中增加人口685.89万人，平均每年增加76万多人。人口再生产类型由解放前的高出生率、高死亡率、低自然增长率迅速向高出生率、低死亡率、高自然增长率转变。

第二阶段(1959—1961年)是湖南人口非正常的负增长时期。这一时期，由于国家经济政策和发展方针的某些重大失误，如不顾客观条件盲目推行“大跃进”加上连续三年的自然灾害，使湖南的国民经济尤其是农业生产遭到严重损失，出现了3年暂时的经济困难，人民的生活水平和健康水平大幅度下降。例如，同1958年相比，1961年全省人均粮食消费量减少24.87%，人均棉布消费量减少75.27%，人均食油消费量减少59.57%，这无疑严重抑制了人口的增长。人口出生率从1958年的29.96‰急剧下降到1961年的12.51‰，而死亡率则从1958年的11.65‰猛升到1961年的17.48‰，致使1960、1961年两年人口呈负增长，人口自然增长率分别为-9.93‰和-4.97‰，三年平均出生率为18.89‰，死亡率为20.01‰，自然增长率为-1.12‰。人口再生产类型呈现出低出生率、高死亡率、负自然增长率的特殊状态。这一阶段是建国以来湖南人口发展的低谷时期。

第三阶段(1962—1973年)为湖南人口增长的第二个高峰期。经过1963—1965年整整三年国民经济的全面调整，湖南的工农业生产得到迅速恢复和发展，各种重大比例关系基本正常，财政、市场、人民生活状况明显改善，整个经济形势全面好转。湖南人口也在“三年困难”期之后出现了一个补偿性的生育高潮。人口出生率由1961年的12.51‰急剧回升到1965年的42.25‰，人口死亡率由17.48‰降到11.19‰，人口自然增长率由-4.97‰急剧升至31.06‰。而且在1962—1965年的4年中，有3年的人

口自然增长率保持在 31‰ 以上,1963 年竟高达 37.03‰。补偿性生育使湖南人口再度膨胀,并形成了一个更大的生育高峰。1966 年 5 月开始的“文化大革命”使本已起步的人口控制工作被迫中断,人口生育继续处于无政府状态。“文革”期间,湖南的国民经济遭受了重大损失,人民生活水平也有所下降,但人口增长并未因此而受到抑制,相反,由于湖南粮食生产一直保持着较稳定的增长,使湖南的第二个生育高峰从 1962 年开始之后,一直延续到 70 年代初期。1962—1973 年,人口出生率始终在 29‰ 以上,人口死亡率则持续下降到 8.05‰,人口自然增长率基本保持在 20‰ 以上。出生率、死亡率和自然增长率的平均值分别为 34.98‰、9.67‰ 和 25.31‰。这一阶段人口增长的规模和速度都远远超出第一个生育高峰。人口再生产类型已转变为典型的高出生率、低死亡率、高自然增长率的类型。

第四阶段(1974—1990 年)为湖南人口增速开始减缓的波动增长阶段。从 1973 年开始,国家正式把人口发展列入国民经济发展计划,“要大力开展计划生育,降低人口出生率”并提出了晚婚晚育,一对夫妇最好生一个、最多生两个的具体要求,计划生育工作开始在全省城乡全面推广;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人口控制政策被正式写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人口控制的信念更加坚定,覆盖面不断扩大,理论日趋完善。在这一阶段,尽管由于第二个生育高峰期出生的人口从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开始陆续进入婚育期等原因而导致 1985—1990 年人口出生率出现了较大的回升,但是经过全省人民的共同努力,湖南的人口控制工作所取得的成就是非常巨大的,在这 17 年中,平均出生率、死亡率和自然增长率分别为 20.66‰、7.11‰ 和 13.55‰。人口过快增长的趋势得到了有效的抑制,人口再生产类型正迅速向低出生率、低死亡率、低自然增长率类型转变。

第五阶段(1991—2000 年):为湖南人口步入低增长行列的阶段。1934 年法国人口学家兰德里在《人口革命》一书中第一次提出人口再生产类型随生产力发展的历史阶段而转变的观点,认为西欧人口再生产类型经历了三个序列或历史阶段。1944 年美国人口学家诺特斯坦发展了兰德里的“三个序列”理论,第一次提出了“人口转变”的概念,后来他的学生安第斯·寇尔对他的理论作了深化,并对人口转变模式提出如表 1-6 的定量划分标

准。

表 1-6 人口转变模式的划分标准

单位：‰

指标	原始静止时期	前现代时期	转变时期	现代时期	现代静止时期
出生率	50.0	43.7	45.7	20.4	12.9
死亡率	50.0	33.7	15.7	10.4	12.9
自然增长率	0.0	10.0	30.0	10.0	0.0

1992年，湖南人口出生率降到 16.70‰，随后一直稳步下降，到2000年已下降到11.45‰；而死亡率从1978年开始就一直保持在7.0‰左右，自然增长率从1992年的9.40‰稳步下降到2000年的4.66‰。因此，根据表1-6的划分标准，湖南人口再生产模式早在1992年就已经步入了现代时期。2000年人口普查资料表明，湖南人口总和生育率已经下降到1.27(1990年为2.47)，远低于2.10的更替水平，在全国各省、市、区中处于先进行列。因此，无论从出生率、死亡率和自然增长率看还是从总和生育率看，湖南人口再生产已经步入低增长行列。

这一时期，人口再生产类型转变的原因是多方面的：首先，人口计划生育工作从内容到形式、从理论到方法、从思想认识到实际行动、从人员素质到工作方式都发生重大变化，例如，在工作方法上经历了从行政管制到“三为主”、“三结合”、“利益导向”再到“村为主”、“村民自治”的变革，使计划生育政策更加深入人心。其次，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以及交通运输等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占用了更多的土地，使人口与资源、环境、经济发展之间的矛盾进一步暴露，从而增强了人口控制的决心。再次，市场经济体系的建立和完善，使市场竞争空前激烈，而市场竞争又集中表现为人才的竞争，加之竞争机制的引入以及经济体制的改革，使人民收入水平、生活质量等与人力资源培训呈明显的正相关，致使孩子的成本—效益模式发生了根本性的改变，这样主动放弃二孩生育权的群众越来越多。最后，90年代的育龄群众基本上接受过较高的教育，对“只有一个地球”的含义有比较深刻的理解，他们的忧国忧民意识、环境保护意识、自我发展

意识等都较强，对计划生育政策的抵制情绪大为弱化。

（二）人口结构快速转变

人口结构是指一定地区、一定时点的人口按不同标志或特征划分的内部结构及其比例关系，按其赖以形成的性质和标志，可分为人口的自然结构、人口的地域结构和人口的社会经济结构。1949年以来，尤其是20世纪90年代以来，湖南省人口结构变化迅速，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人口年龄和性别结构及其变动

人口自然结构是按人口的自然标志将人口划分为各个组成部分而形成的人口结构，主要包括人口的年龄结构和性别结构。

在人口年龄结构方面，从“四普”和“五普”资料可以得出以下几点重要结论：

（1）人口老龄化趋势来势凶猛，迫切需要尽快将养老问题提高到重要议事日程。1990—2000年，65岁及其以上人口从3394653人增加到4726550人，平均每年增加13.32万人，占总人口比重从5.60%迅速提高到7.48%，年均提高0.19个百分点，人口老龄化率居全国第11位，比全国平均水平高出0.52个百分点；人口年龄中位数从23.82岁提高到30.49岁（1953年为21.99岁，1964年为19.76岁，1982年为21.51岁）相反，少年儿童比重则从27.93%下降到22.13%。需要指出的是，湖南人口老龄化的经济基础十分薄弱，养老能力比较差，这就需要调动一切社会力量，积极投入到建立健全完善的养老保障体系中来。

（2）劳动年龄人口继续猛增，就业压力依然巨大，广开就业门路乃当前相关部门的重要工作任务。1990—2000年，劳动年龄人口（男16—59岁，女16—54岁）从3618.26万人增加到3997.54万人，年均增加37.93万人，而1982—1990年间年均增加仅为8.52万人，劳动年龄人口占总人口比重则从59.65%提高到63.18%（1982年为54.38%）。湖南是农业大省，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相对落后。根据配第一-克拉克定理，劳动力从农业向第二产业进而向第三产业转移是一种客观趋势，而且非农产业尤其是第三产业具有对劳动力吸收能力强的巨大优势，因此，湖南在今后一段时期内要加速发展非农产业，尤其是第三产业。